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第

類第

項第

目

第

163
號

次

本

抗戰期間文物損失

小建

中華民國

1946

年

月

日

止起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案

總類330號

編次

事

由

年月日

文號

號碼

數目

附

註

10

9

8

7

6

5

4

3

2

1

本案共文

件附件

件

32759 1832 1719 1395 1715

望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事由		總收文	
				建字第	
				1715	
				號	
				文別	
				出	
				送達機關	
				秘書處	
				類別	
				附件	
稿擬稿		核			
鍾才元		周印		張之寬	
王禹初		三		五	
建一		國民華中		年	
字第		三月		月	
1715		日		日	
號		時		時	
		封發		蓋印	
		校對		繕寫	
		判行		核簽	
		撥稿		交辦	

為立憲機關遺失文物損失函請土以查照由

1715

V

公函

准

貴處三十五年三月七日有教四特字第一七號函開：以
本局為軍事文書物損失登記起於三十四年三月十六
兩日在新湖北日報及武漢日報公告辭已登及世限
期將屆而本府登記記者向來寥寥茲特展限至三
十五年三月十五日止并印製表式一紙抄附公生一份
即希查照本府如有等情當即查明具報至三十九年
報金餘所案通本在案茲據該廠呈復以該
廠係戰後成立並無損失情刑其錄所原各批開

2
鄂
呈報到院後再行核轉外相應
呈請

查照

此致

秘書處

駐長沙

〇〇

第一科

中華民國卅五年三月廿四日收到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收

號

事 由	爲奉令飭遵式填報文物損失登記表件一案並無申請者呈復	附 件		
擬 辦				
批 示				
湖北省漢口釀造廠 呈				
一奉				



鈞廳本年二月十九日建盛字第一三八五號訓令飭遵式填報文物損失登記表

收文

字第

建字第

號

1715

件呈廳彙轉等因

三查本案前奉

省府秘書處函知到廠經查本廠係戰後成立並無損失復經轉飭所屬遵照迄今

亦無申請者奉令前因理合具文呈復仰祈

鈞座鑒核一二

謹呈

湖北省建設廳廳長譚

湖北省漢口釐造廠廠長解承堪



校監
對印